

好小说太多了,好小说又太少

有一种人,痴迷于专业,痴迷于日常生活,由此逐渐具备了一种匠人精神,这样的状态一方面可以发展成一种具备隐逸色彩的生活方式,一方面或许能发展出某种使命感。自然科学领域这样的状态很多,而文学艺术领域里“守住寂寞”是难上加难的事。围绕这一话题,栏目主持人李黎与小说家谈波展开对谈。

1

李黎:很多次,一群人在聊小说时,当最后有人问“还有谁写得好”时,很多人都会谈到你——谈波。我个人觉得这个事很有意思,一开始不会提到你,中途好像也不会提到你,但问到还有谁写得好的时候,一些朋友会抬出你,宛如丢出来一个杀手锏,也是在用一个有着充分隐逸色彩的小说家作为某种意义上的尺子,来衡量当红的作家们。你个人知不知道这个情形?怎么看待自己的这种“待遇”?

谈波:“一群人”中一定有很多是我的朋友吧,当年《他们》论坛的朋友,具体说就是“咱们”这一帮朋友呗,朋友讲到我,我还是很开心的。我也不把自己当外人,始终视自己为《他们》网络版写作同人,对待文学有特定的底线和标准,咱们或者别人想到我讲到我正常,别人不讲我、无视我也正常。我不计较这些。

李黎:我觉得大家之所以极少在一次聊天的开端谈到你,大概是你和你的写作,相对缺乏话题感,你不会写一篇蹿红的小说,塑造一个广为人知的人物,更不会就某个事物写一篇雄文,或者发表一些激烈的言论,生活层面的安于现状和写作层面的极致追求被你结合得很好。就像韩东写的“谈波是当代最好的短篇作家”。如果把今天小说写作的阵容比作一支球队,谈波就是最佳守门员,从无漏球之憾。远文坛,近市井,让他的自信只来自作品本身。”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?会一直这样下去?

谈波:这个看作家想要什么,如果要虚名要小利,那他一定会是另一番操作、另一种面貌。我喜欢看书,就是喜欢,没有别的,没有世俗的目的,完全是兴趣爱好,包括写小说,都是百分之百按照自己的兴趣感觉来,希望写出几个跟生命有关的,漂亮一点的,拿得出去的小说,别的都是次要的。韩东向来对我偏爱有加,总是毫无保留地肯定我,鼓励我,帮助我,可能也是出于对我写作态度的认可和赞同吧!我会一直保持这种本色的,这样也最得劲儿!至于“热度”“话题”“蹿红”都是副产品,有就有,没有就没有,不去刻意。

看书写作我追求极致,追求纯粹,生活上我安于现状,差不多就行。有书、有网、有闲工夫就足够了。不过说实话命运和生活待我都不薄,从出生到现在,每个阶段它们给予我的,都比我想要的多了很多,我知足,没有贪婪之心。

2

李黎:我在博客上读过你多篇小说,可惜十五六年下来,我基本上都记不得了,只记得被你极为克制的语言和随心所欲的情节、故事震惊的印象。这可能也是很难过多谈论你的原因,现在我只记得一篇关于豹子的小说,豹子从动物园走出来,混成了黑社会大哥。你对小说的理解应该经历过一次(仅仅一次)剧烈的变化,这个判断不知道是否正确?或者换个问题,你的“小说经历”、小说观经历了怎样的一个过程?

谈波:说明我的小说没有真正打动到你,这是我今后要努力的地

方,别人不知道,反正我是希望自己能写出让人看了一生难忘的小说。我的小说经历比较简单,总体是看得多、写得少,先是好高骛远,目空一切,头脑里有一万种不断发展变化的想法,但总也落不到实处,勉强写出来又投稿不中,后来就干脆不写了,直到网络的出现才有了转机,网络算一次剧烈的变化。

具体到小说本身,一次剧变是不够的,如果能做到的话,我要求尽量篇篇不同,篇篇有新发现、新展现。小说应该丰富多彩,尽情尽性,无所禁忌,怎么得劲怎么来,怎么美怎么来,怎么好怎么来。

李黎:你最初是在网上写小说,这一点和曹寇等人非常类似。如果没有网络,你还会不会写?我感觉随着适合贴小说的论坛、博客衰亡之后,最近10多年你确实写得少了。

谈波:对,没有网络那就难了,报刊发不了,找不到知音,得不到回应和鼓励,即使能写,也不会写这么多了,但阅读和思考不会停止。也许我会像兰佩杜萨那样悄悄写一部作品仍在抽屉里了事。兰佩杜萨是我最喜欢的作家之一,他一生挚爱文学,但到死都没有看到他唯一的作品《豹》出版。不过话又说回来,小说能写到《豹》那样好,不出版也一样,自己能“嗨”起来才是真的“嗨”。曹雪芹写《红楼梦》是为了什么?对得起自己的经历,对得起看不见的神灵,跟作古的人精神交流,跟心中的朋友情感互动,都是能写下去的原因。但那样毕竟憋屈,还是现世的交流互动更爽,我不知道别人是什么感觉,反正我很享受《橡皮》《他们》那一段时光,韩东、李苇、金海曙、杨黎、何小竹、吉木狼格、刘立杆、外外,可惜外外不在了,当年他给我好多赞美和鼓励,我却没来得及给他什么,李檣、庆和、曹寇、小平、李黎、浩民,还有后劲十足的魏思孝等好多朋友,热闹闹的。

最近10年确实没怎么写,一是懒,二是笔头笨,脑子里满是搅动变幻的图景,却拙于语言表达。今年好了,今年又开始写了,1月1日元旦,一个好日子,我荣幸得到了两位90后知音面对面的热情鼓励,我确实惊喜,我们的交谈毫无障碍,他们欣赏的正是我欣赏的,我反感的也是他们反感的,我写的意思他们都明白,我的思路出处他们都知晓。我该写写了。

3

李黎:在你所有的小说中,《我是保镖》一篇我最熟悉,因为在代课的课堂上逐段分析过。我也记不得为什么会选中这篇,但这篇小说确实集合了诸多元素:沸腾的底层生活、浓郁的东北风味、多位栩栩如生的人,既有“我”和刘光,也有多位保镖、拳师,它还有一层不动声色的神秘性,并且“完成度”较高,来龙去脉很清晰,适合普通读者。你自己如何看待这篇小说?你所在的大连算东北,但又非典型,似乎你也在回避而非突出这种地域性?

谈波:《我是保镖》最初是一个朋友讲拿着硫酸枪去北面赌博的事儿,他只简单说了几句,没有小说里那样多的情节,那些都是我编

出来的。《我是保镖》和《五洋抓鳌》都有传奇特征,好玩、有趣,有吸引人的多次转折。《我是保镖》还多了个拔高了的立意。

大连地理位置算东北,但口音、习俗等许多方面跟烟台和胶东相近,山东人闯关东,大连是目的地也是中转站,能在大连落脚就落脚,落不了就继续北上,分散到沈阳、长春、哈尔滨等地。近些年有回流现象,东三省好多人选择来大连工作养老,结果就是大连的东北味儿比以前浓了许多,我邻居中有沈阳的吉林的哈尔滨的,比老大连的人还多。小说是写人的,不是写风土的,我不过分强调地域。

李黎:《我是保镖》这一类有始有终、雅俗共赏的小说,是不是也是你在他作品里努力反对的?

谈波:它们算相反的尝试,但不会互相反对。我那些短小精悍小说的笔触像木刻,东一刀,西一刀,这里轻一点,那里重一点。《我是保镖》有点像白描、像漫画,画得比较完整。

李黎:韩东说你“远文坛,近市井”,记得你也酷爱游泳、麻将、爬山等,确实像生活在大连的普通市民,或者退休工人。在这些好玩的事物和小说之间做取舍,你会怎么做?而现在的问题是你写小说,是这些事物服务于小说,还是小说融入所有这些事物之中?

谈波:你上个问题中提到的“沸腾的底层生活”这个词很好,我的身心和故事基本都在这“沸腾的底层生活”里。我算是个贪玩的人,麻将疯打了10多年,颈椎腰椎打坏了,早就不打了,游泳、爬山还在继续,退休后时间更多,就玩点健康的,适合老年人的。

在我这里,世俗生活大于小说写作,小说写作也大于世俗生活,它们是相互大于的关系,这样才有意思。对写作者而言,缺少了写作,生活的乐趣会减半,有了写作,生活的乐趣会加倍,而且写作本身就是一种最大的乐趣,同时它也是生活的一部分。

理想的小说写作和小说应该服务人生,对人生有益,同理,好的小说也一定来自于诚实而火热的生活,绝不是书生的闭门造车,自欺欺人的文字游戏和假文学尽量少玩少看,不玩不看。

4

李黎:记得多年前去大连,你坚定地说,布考斯基文学贡献不算很大。那么作为一个非常追求极致的小说家,你认可的小说家和作品有哪些?

谈波:我说过?那天我开车,也没喝酒啊,哈哈,不过可以沿着这句话,用我现在的立场往后反推一下,可能是指布考斯基在文体上贡献不算很大。一个好作家可以从两方面考察,一是文体上贡献,比如乔伊斯、福楼拜、海明威、卡佛,二是内容上有新发现,这方面的作家更多一些。布考斯基应该属于后者,他的狠,更多是内容话语的狠,他简洁的文风是海明威的延伸,我个人对他的作品看得少,觉得还行,我把他放在海明威和卡佛之间,再加上《北回归线》的亨利·米勒,但他更极端,有时候比海明威狠,有时候比卡佛软,算是个相当

对话



李黎
1980年生于南京郊县,2001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,现供职于出版社。出版小说集《拆迁人》《水浒群星闪耀时》。



谈波
1964年出生,居住于大连,著有短篇小说集《一定要给你个惊喜》。

有性格的另类作家。有的作家擅长自我塑造,有的作家喜欢自我隐藏,布考斯基以酒蒙子写酒蒙子著名,并以此为乐;卡佛也写喝酒酗酒,但他好像不愿意人当他是个有知识有水平的作家,菲茨杰拉德同样沉湎于酒精不能自拔,他的作品却又是另一种样子,福克纳也酗酒,但从作品上看不出来。

我口味杂,但更偏爱那些能写进你心里的,偏柔软的、真诚的、敏感的作家,比如塞林格、菲茨杰拉德、巴别尔。这个东西就是这样,当你喜欢上了他们,就会对另一些不如他们的产生免疫力,就很容易发现瑕疵,发现弄虚作假、装腔作势的地方。喜欢一个作家的原因有很多,一个作家能有几个点哪怕一个点能让读者惊喜就相当不错了。我认可的小说家和作品很多,说不完,《他们》论坛韩东、李苇、金海曙的所有作品,包括博客访谈我全看了。有的能学点皮毛,有的想学也学不了,像李苇随便一写的博客都是那么好看,他那天才的、生动而有灵气的语言,我怎么学也学不会。国外作家就多了,常在脑海里出现的有俄国普希金的短篇、契诃夫的短篇、高尔基的短篇及《童年》《在人间》《我的大学》三部曲、巴别尔的短篇;卡夫卡的全部,法国司汤达的《意大利逸事》《红与黑》,福楼拜的《包法利夫人》,莫泊桑的短篇,尤瑟纳尔的短篇;英国哈代的《德伯家的苔丝》、吉卜林的全部,美国塞林格的短篇、辛格的短篇、菲茨杰拉德的《大人物盖茨比》、舍伍德·安德森的短篇、海明威的短篇、意大利兰佩杜萨的《豹》、日本太宰治的三个短篇等,就不一一列菜单了,我觉得名著都值得一看,能看就尽量多看,能入自己心的要反复看。曹寇在论坛贴的一篇小说,刚贴出来就被我看到了,《长胡子的李芜》,我当晚反复学了多遍,那很有可能是曹寇贴到《他们》上的第一篇小说,刚冒头就把我震撼到;韩东的《扎根》《小城好汉之英特迈往》让我还原出了我小时候的山东农村;高尔基的《童年》、杜鲁门·卡波特的《圣诞节回忆录》让我想到我的姥姥,其实她们并没有多少相似之处,但那个味道和感觉出来了;18岁的郑在欢写的《八摊》让我想起我姥爷,让我想起姥爷给我讲过一个关于拾粪的故事,年轻时我就想写却写不出来,现在我都58岁了,还是写不出来,不过还好,有《八摊》就行了;汪曾祺的《羊舍一夕》让我穿越到了上世纪五十年代的谈家庄,我看到了十六七岁的父亲;朵渔的《夕光照影》我看一次哭一次,他可能是当散文写的,我当小说看。我赞同韩东短篇小说就是艺术品的观点,自己也一直沿着这个方向去看去写,散文、短篇小说,写到极致了都是艺术品,张敦的《兽性大发的兔子》篇篇都是艺术品,韩东的新作《崭新世》篇篇都是艺术品。所有进入你生命,打开你视野的小说都值得一读,好小说太多了,好小说又太少,等着有心人去创作。